

杭财农〔2026〕88号

关于下达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旗水利局：

依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》（巴财农〔2026〕2号），下达你单位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134万元，用于农村牧区安全饮水，请将该项资金列入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财政厅 发展改革委 民委 水利厅 林草局关于印发〈内蒙古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〉的通知》（内农牧帮扶发〔2025〕196号）文件相关规定，尽快做好资金使用方案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。在预算执行中强化绩效管理，细化绩效目标等相关工作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保证项目准时完成。

附件：1.《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》（巴财农〔2026〕2 号）

杭锦后旗财政局
2026 年 1 月 6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杭锦后旗财政局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6 日印发

共印 2 份